

國立聯合大學

學年度第 學期學生雙重學籍申請書

學號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
學生姓名		聯絡電話	(H): 手機:	
目前就讀學系		學制	☐ 學士 ☐ 碩士 ☐ 博士	
依據本校學則第十條： 未經本校同意，同時在他校註冊入學者（除為本校核准之校內、外交換學生者外），應向他校取消學籍，否則本校應予退學。				
擬具雙重學籍校系	大學 學系(所) ☐ 學士 ☐ 碩士 ☐ 博士			
申請跨校雙重學籍原由及修業計畫：				
學生簽名：				
原修讀學校核示簽章				
導師/指導教授	系所主任	進修教育組承辦人	進修教育組組長	教務長
擬修讀學校核示簽章				
導師/指導教授	系所主任	註冊組承辦人	註冊組組長	教務長
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簽章：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簽章：			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表請於**每學期**註冊前一週提出申請。
- 二、雙重學籍學生入學、選課、休學、退學、復學、轉學、轉系、成績考查、修業年限及畢業等有關學籍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申請表請於指導教授(導師)/系所主任簽章簽核同意及教務處核定後，始具雙重學籍，並由本校進修教育組存查，如有需要請自行影印留存。